

她们谋生亦谋爱

闫红 著

再精明强干的女子，一旦遭遇爱情，马上会呈现出某种古典性来。流年暗转换，人心寂寞依然，她们，其实就是我们。



天津出版传媒集团
天津教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她们谋生亦谋爱 / 闫红著. — 天津: 天津教育出版社, 2012.10

ISBN 978-7-5309-6896-3

I. ①她… II. ①闫… III. ①故事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2) 第224027号

她们谋生亦谋爱

出 版 人 胡振泰

作 者 闫 红
策 划 梁暑军
责任编辑 常 浩
封面设计 马顾本
版式设计 新兴工作室

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
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 300051
<http://www.tjeph.com.cn>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
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
印 次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
规 格 32开 (870×1280毫米)
字 数 140千字
印 张 8.75
书 号 ISBN 978-7-5309-6896-3
定 价 29.80元

新版序

传奇的彼岸

(一)

作为一个资深文学青年，我当然应该在很久以前就知道董小宛和冒辟疆这一对璧人，我知道他们在晚明时候，很美地爱过，然后很伤心地分开，至于是生离还是死别我倒不太清楚，这不怪我，凡是涉及他们的文字，都更乐于渲染出某种美轮美奂的氛围，一说到细节，全都语焉不详。

结合了两人别致的姓名，我想象那段压在故纸堆深处的爱情，当有萱草般温存而陈旧的气味，织锦绣片一样繁复华丽的纹理，以及江南的天井里缓缓舞动的幽深寂寞，我想像，雨落如深潭的午后，董小宛和冒辟疆，就在那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爱情里醉生梦死。

让诸位见笑了，没办法，那时，我就是那么一个矫情的人儿，不过，每一个喜欢文学的人，都有过那么一个矫情的起点吧？矫情，也可视为对生活的一种美好期待：我们不堪此处的平庸琐碎，以为，彼处，有更为浪漫纯粹的生活。

直到有天，我拜读了冒辟疆的大作《影梅庵忆语》，极其华美的长文，却使我感到了某种破碎，我看到爱情浮光掠影般飘过，内里是和现实并无区别的算计与博弈，还有男人的强势，女人的卑微，当董小宛胼手胝足一步一步地换回一个现世安稳，我感到了作为同类的痛楚。

没有传奇，没有那种整饬的优美，你真的走近，就能触到那同现实一样粗粝的质地，只是，长大成人的我，不再为此感到悲哀——动不动就悲哀，实乃一种自作多情的撒娇，真正有力的灵魂，能够做到逆来顺受，如随势而动的水，安然地面对任何的飞升与跌落。

(二)

秦淮八艳中，除了马湘兰，都赶上了乱世。从明朝，到大顺，再到清朝，又有南明小朝廷掺杂其间，城头变幻大王旗，是强者的游戏，弱者本没份参与，却被挟卷于其中，生死只在瞬间。看余怀的《板桥杂记》，葛嫩、王月，皆是绝色佳丽，前者被清军手刃，后者被张献忠蒸食，还有卞敏、顿文、沙嫩等等，或从贼，或遇难，每一位的命运皆惊心动魄，在这样的大背景下，再谈爱情，实在太奢侈了。

董小宛选择冒辟疆，《影梅庵忆语》里说得很清楚，是债务以及被征召胁掠的恐惧，让她抓住那根救命稻草死不松手。然而冒辟疆并不想当这个冤大头，董小宛死缠烂打，以性命相威胁，冒辟疆全然不理睬，最后还

是靠她从前伴游过的钱谦益出手，帮她还债落籍，才使得她终于有了个落脚点。

陈圆圆也因为相同的原因，对冒辟疆以身相许，阴差阳错的，却成了吴三桂的心上人，演绎出“冲冠一怒为红颜”的佳话或者丑闻。可是，吴三桂为她做了全世界的叛徒，她也跟了他半生，她仍没法爱上这个男人，前半段，她因为寻求庇护而跟着他，后半段，她为了自保而离开他，苟全性命于乱世，不求闻达于诸侯，一个绝代红颜的爱情，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热烈。

还有柳如是，扁舟拜访钱谦益，气势上是彪悍得可以，究其实质，也不过无可措手时的一次求援；至于顾眉，她择定龚鼎孳，利弊权衡，一清二楚。

活着不易，美人活着更不易，乱世中的美人，活着尤其不易，她们必须找个男人的肩膀靠一靠，我们以为的爱，不过是被生存本能驱遣着，去寻找的过程。

两情相悦，不等于生死相许，死缠烂打，不等于之子靡他，也许他们曾经相爱，但是人人更爱自己，毕竟，怦然心动谁都会，但豁出去做个情痴情圣，不是每个人都有这个本事，也不是每个人都有这个志向。

细读秦淮八艳的故事，是一个将传奇解构的过程，文艺腔的字眼一一委地，我们看到，人，在自己的命运中苦苦挣扎，尤其是那些女子，她们美丽、纯洁、多情、脆弱，纵然才气纵横，仍然一无所有，生存的本能与情感的热望掺杂在一起，她们谋生，亦谋爱。

赶上那样一个时代，这种谋求显得额外艰难，孜孜矻矻，跌跌撞撞，多少女子，深一脚浅一脚地奔走在这一路途上，有的人，柳暗花明，有的人，血肉模糊，更多的人，不悲也不喜，只是渐行渐远，慢慢忘了初衷，暮色苍茫时蓦然回首，竟然，已经过了一生。

（三）

说起来，似乎她们投奔的男人太无情。冒辟疆和吴梅村，面对董小宛们的表白，不是断然拒绝，就是装傻充愣；侯方域，一走了之，并没有和李香到白头的打算；柳如是，一连碰到两个男人，都不愿与她厮守终身，几百年后，想到这些，还忍不住为之不平，为何才貌双全如她们，遇上的都是一个个孺头？

但再多想一下，乱世中，女人固然命悬一线，男人也常常自身难保，看冒辟疆写他几次逃难，匪盗日劫，杀人如草，路上又身染重病，饥寒交加，这样的他，再承担一个女人的生存，确实勉为其难，陈圆圆她们高估了这些书生的能量，而他们在降清出仕之间的纠结，亦证明，他们除了不能战胜世界，也不能战胜内心。

所以，在秦淮八艳的故事中，那些男人，虽然都是作为底纹与暗影出现，却也展示了人性的多层次，苛责当然很容易，只是收获会少得多，不如设身处地地去想，换成自己，又能怎样。看过去的故事，就是有这么一种作用，让我们觉得自己好像多活了几辈子。

我写这些女子，也常常觉得是写我自己，关于这每一个女子的每一个字，我都曾用心体会，那些意乱情迷的暗涌，执迷不悔的坚持、行行重行行的彷徨、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无助，并不是时光能够解决的，在太平盛世里，有不同的表现形式。而再精明强干的女子，一旦遭遇爱情，马上会呈现出某种古典性来，流年暗转换，人心寂寞依然，她们，其实就是我们。

目录

马湘兰：我爱你，但与你无关 1

能够用一生的时光成就一个辉煌梦想的人，是留给凡人崇拜的，从这个角度上说，我崇拜马湘兰。

附录一 王稚登《马姬传》

附录二 马湘兰致王稚登书札八封

柳如是：扬眉女子 风尘知己 12

不含混，不暧昧，不因任何渺茫的微光，将自己置身于哀苦期待的境地，非此即彼，敢爱敢恨，在盛产婉变淑女的国土上，鲜见这样的扬眉女子。

附录一 顾苓《河东君小传》——

附录二 佚名《绛云楼俊遇》——

附录三 柳如是诗词选 ——

董小宛：她把垃圾吃下去，变成糖 36

一旦目标确定，她便不计其余，穷追猛打，无所畏惧，自己的狼狈尴尬，那男子的自私虚伪，她一概咽下，用自己已经形成的体系，把它们进行分解，

附录 冒辟疆《影梅庵忆语》

卞玉京：听说爱情回来过 57

同是大难过来人，相逢何必曾相识。她告诉男人，我已经原谅你了。而原谅，意味着放下，这次拜访，是她要给自己一个交代。

附录 吴伟业诗选

陈圆圆：所谓红颜 71

历史是别人的，世间隐隐的耳语，从来都是世人一相情愿的意淫，而她终生期望的，不过是默默无闻地老去。

附录一 陆次云《圆圆传》

附录二 吴伟业《圆圆曲》

李香：桃花扇上的金陵往事 86

年轻的时候，谁不曾为虚无守候，“指点江山，激扬文字，粪土当年万户侯”，那种飞扬之感，或许，就是，那些金陵往事最大的意义。

附录一 侯方域《李姬传》

附录二 余怀《板桥杂记》选

寇白门：最美丽的火灾 98

张爱玲说，女人一辈子讲的是男人，念的是男人，怨的是男人，永远永远。寇白门的荣和哀，全部与男人有关，想想，真得用张爱玲用过的那个词——悲怆。

附录 余怀《板桥杂记·寇湄》

顾媚：动什么别动感情 105

能顾媚最具吸引力之处，在于她从内到外的轻盈，她轻盈地从男人的生命里飘过，犹如一朵粉红色的流云，你记得也好，最好你忘掉，可是——谁真的能将她忘掉呢？

附录 余怀《板桥杂记·顾媚》

马湘兰

我爱你，但与你无关

想要爱的心情常有，值得爱的人，却并不常在，我们只能拿一个具有可能性的人来包装，我们，其实是爱上爱情。

读一本书，爱一个人，过一生。

很多年前，在CD封面上看到这句话，怦然心动，因它有宁静的美，寂寞的力量，仿佛人生可以这样删繁就简，摒弃芜杂的诱惑，一心一意地，开出一朵孤绝的花。

现在想想，不过是一个漂亮句子。除非放逐到孤岛上，谁能只跟一本书天长地久？就算这一条是为了渲染气氛，好着落到“爱一个人，过一生”上，还是不现实，造化弄人先不说，只需问问自己的心，可笃定做得了自己的主？

大多数人，爱了一场又一场，每次都以为，这一次总该不一样了吧，等到时过境迁，发现不过又是百集长剧中的一个小小高潮，人生的整料，变成了零敲碎打，沮丧，却也只能这样。

能够用一生的时光成就一个辉煌梦想的人，是留给凡人崇拜的，从这个角度上说，我崇拜马湘兰。

(一)

讲马湘兰的故事，可以省一点力气，她生于嘉靖二十六年，死于万历三十二年，两头都搭不上乱世，而且，谢天谢地，她的爱人也不是什么士子清流，这些使我终于能够避开政治——政治这东西我不懂，我有的，只是一点常识。

都说马湘兰并不美，姿首如常人，却能为六院冠冕，她的魅力，在容颜之外。

首先是气质不错，神情开涤，濯濯如春柳早莺，其次聪明，吐辞流盼，善窥人意，光靠这两点，能在秦淮河畔站稳脚跟，但将诸艳群芳全压下，做到金字塔尖的位置，马湘兰凭借的，是一份不让须眉的豪爽。

豪爽这个词，不是放在男人身上才成其为魅力，胳膊上跑马拳头上立人，那是孙二娘式的简单粗糙。豪爽是清澈的眼眸，开阔的器局，是对琐屑细事的忽略和遗忘，是相逢意气为君饮的痛快淋漓；豪爽还可以是一往情深之子靡他，拼将一生休，尽君一日欢，只有拿得起放得下的豪爽女子，才会有如此灼热忘我的爱情。

这样的女子，怎能不被人爱慕，粉丝成堆呢？

关于马湘兰的豪爽，有很多传说，比如说她视金钱如粪土，时常挥金以赠少年，比如说小丫鬟失手跌碎她的玉簪，她反而要赞碎玉之声的清脆美妙。蜀锦缠头，步摇条脱，她一概不放在眼里，和这样的人打交道，你尽可以放松心情，不必在谈笑风生的同时，提防她话语中的埋伏，猜度她下一步的举措。

但是，豪爽也是一把双刃剑，大开大合的性情，使她不会因某种顾虑，就为难自己。那年有个孝廉听说了她的名头，专程跑来拜访，马湘兰嫌这人不靠谱，面都不给他见。三十年河东转河西，几年后，这家伙居然混到了礼部主事，冤家路窄，马湘兰恰有一事犯到了他手里，这家伙公报私仇，全不顾众人说项，一定要将马湘兰拘捕。

在主事的大堂前，昔日的失意粉丝，现在的傲慢老爷，居高临下地看着这个女人，冷笑道，人人都说马湘兰与众不同，如今看来，也是徒有虚名。马湘兰面不改色，反唇相讥，说，就是当年徒有虚名，才有今日不名奇祸。主事见她答得巧妙，不由一笑，将她释放。

说到底，这位主事大人并不真想和她过不去，把马湘兰传唤到大堂上，可能只是想满足当年一个情结，用这么一个办法，见到了偶像，省下了出场费，还要了威风，就是有点唐突佳人——难怪人家马湘兰当年不待见他。

(二)

但不是每次跟衙门过招都如此有趣，妓女是贱民，用吴思先生的说法，官府对她们，有合法伤害权，那一次，她碰到了一个真正的坏人。

此人见马湘兰门前终日车水马龙，以为必有油水可榨，敲诈了五百两银子还不过瘾，却不知马湘兰出手大方，积蓄并不丰厚。眼看贪官污吏步步相逼，那么潇洒的马湘兰也慌了手脚，到底是女人，心理素质较差，一时间惶惶然竟觉得命不可保，就在这时，一个老朋友出现在她眼前。

老朋友叫王稚登，字百穀，是吴中最负盛名的书法家，马湘兰本人是画兰的高手，两人算得上文墨朋友。书法家光临的那一刻，正撞见马湘兰最为脆弱的瞬间，披发赤脚，目皆哭肿，跟平日里特立独行风采四射的形象判若两人，惨兮兮的，实在是可怜。

可怜，是可爱的别称，放在把自己包裹得很好的女人身上尤其是，王先生不由动了恻隐之心。他虽然因为诸多原因，不是官场中人，也不是本地人，但作为文艺界的知名人士，和喜欢附庸风雅的官员颇有些往来，正好御史大人有事找他，他把马湘兰的事跟大人一说，轻松搞定。

就像蒲救寺张生救莺莺，这是凑巧，或者人际关系网铺得比较广，但是，他在那个女子面前，最直接地展现了男性世界里的权力。女性缺乏安全感的特性，使她们很容易爱上这种权力，爱上那个对自己实施了保护的人，崔莺莺如是，马湘兰也如是。

王稚登的形象，变得前所未有的高大，通身上下散发出温煦迷人的气息，马湘兰越过感恩，抵达爱情，她

提出要嫁给他。

这一年，马湘兰三十岁左右，王先生大她十三岁。

王先生笑了，说，我是修道的人，对于美色看得淡。再说，帮别人消灾，就想打里面占便宜，跟制造灾难的人又有何区别？古押衙（唐传奇里一行侠仗义的男子——作者注）若在，岂不拿匕首对着我的胸口？

他的拒绝有理有节，他的态度光明正大，马湘兰虽余情依依，也不好为难了人家。姻缘不成友谊在，做不了夫妻还可以做朋友，日后的通信里，她一口一个二哥——大概王先生在家中排行老二——看来，利用哥哥妹妹搞暧昧，并不是现代人的发明。

这样一份“友谊”（这两个字暂且存疑），马湘兰将它保持终身，世间犹存有她写给他的八封信，可以看出这份友谊的大致面目。

她当他是唯一的知己，与他倾倒心事，细说情怀，遥寄自制的小袋和绉纱汗巾，给他夫人的礼物更是五花八门，从家常的火腿酱菜，到小资的古镜、紫铜锁和乌金扣。当他偶尔来到她所在的城市，她总是殷勤地一再挽留，请他暂且停留数日，容许她的情衷能尽万一。

也只是这些了，没有山重水复的追问，排山倒海的表白，她已经过滤了的爱，如月光透过花叶，筛下安静的疏影。

是懂得尊重别人的人，假如对方不肯接受她的感情，她不会强求，也不会随手处理掉，而是默默拾回，一个人扛着，扛得再苦，也不叫一声痛，那种坚忍静默，现代诗里有相似的表述：

除了对你的思念
亲爱的朋友
我一无长物
然而 如果你愿意
我将立即使思念枯萎、断落
如果你愿意
我将把每一粒种子都掘起
把每一条河流都切断
让荒芜干涸延伸到无穷远
今生今世
永不再将你想起
除了 除了在有些个
因为落泪而湿润的夜里

如果
如果你愿意

作者是台湾女诗人席慕蓉。

(三)

马湘兰的生活，就这么被分成了两部分，一半属于生计，一半属于爱情，一半是迎来送往交杯换盏，一半是归心低首为爱苦祭，一半是海水，她随波逐流不问归处，一半是火焰，是寂寞的喜悦，她静静自燃的灵魂。

在这两者的拉扯中，她与时光对抗，据说她驻颜有术，到了半百年纪，仍然不给人迟暮之感。年轻的时候，她不是美女，到了这会儿，却高出了同龄人的水平线，要不怎么说，女人的脸，三十岁以前，父母负责，三十岁以后，自己负责。

不过，“看上去年轻”这话，说到底，只是一个安慰奖，同样是没有皱纹，少女的脸庞如绸，轻盈柔软，妇女的则如瓷，质地坚硬，还透出隐隐的青。鉴赏这一点，男人的眼光比我毒，何况还有手感，何况还有直觉，所以，马湘兰把自己维持得再怎么青春，门前的车马还是渐渐稀落起来，就像一个过气的明星，靠人们的怀旧情结外加一点窥视欲来聚人气，而王先生，不知是不是因为岁数大的缘故，已多年不来此地。

那个乌江少年的到来，因此而显得特别，他原本游学于斯，比五十岁的马湘兰小一半还拐弯，第一次见面，他竟然、好像真的爱上了她，小儿无赖般地撒娇撒痴，留连着不肯离去。

估计马湘兰也觉得他荒唐，可又拿他没脾气，正在这时，忽有讨债的出现在门外，声如哮虎，煞是骇人。有人怀疑这是马湘兰找来的托，如果是，我觉得这着儿挺高明，倒不是想讹少年几个钱，这是最好的却敌之策。想想看，换成个虚情假意的，还不屁滚尿流赶紧溜掉，同时暗自得意：你哪只眼睛看出我是个冤大头来的？而马湘兰撵走了白相的小白脸，又不伤彼此情面，可谓两全其美。

不料，这少年眉头都没皱一下，就掏出“三百缗”来，不细说这是多大的一笔钱了，反正在我居住的这个中等城市，大致可以付个小户型的首付。我想此时的马湘兰应该喜忧参半，这少年，好像是来真的了，曾经沧海风尘憔悴的她，如何与这青衫少年谈情说爱？自己想来都好笑。但是，哪个孤单女子，能经得起被爱的诱惑呢？她终于，和他同居了。

乌江少年给马湘兰买了房子，置办了首饰，海誓山盟，软语温存，用胡兰成的话叫“日日待她如新妇”，更骇人听闻的在后面，他竟提出来，要娶她为妻。

数百年之后的今天，我觉得这少年真是酷毙了，如此地离经叛道，冒天下之大不韪，何妨就跟与他做一对狗男女，纵横江湖，双宿双飞？

但是，马湘兰拒绝了他，话说得很实在：第一，我门前车马如此，嫁商人且不堪，况且你这年轻人。第二，外面的人听说我与你相好，以为像汉朝的馆陶公主宠幸那个年轻的卖珠儿，绝倒不已，何必再添口实。第三，有谁听说过半百青楼人，才执箕帚做新妇呢？

这些话，她是笑着说的，消解了应有的严肃性，有点辜负少年的一腔痴情——虽然是为他好。归根结底的原因，还是对他不够爱，不会昏头昏脑，不会无所顾忌，亦不肯拿不再年轻的身体与心灵去赌明天，她跟他说话的口气里，是透着一丝长辈的慈祥的。

锦衾角枕上的缠绵依偎，肌肤与发丝的辗转相亲，仍然抵不过远方那若有若无的面容，当他如海市蜃楼般浮现，这世上所有的男子，都变得无足轻重，隔着红尘三千丈，她的灵魂踉跄着，朝他飞奔。

少年仍不肯走，还是他的老师闻讯赶来，连打带骂的，才算把他弄了回去。尽管我对这少年极有好感，不得不说，相对于开头的明快鲜亮，这个结尾实在晦气——还被老师拉回校园，什么跟什么嘛，又不是早恋的中学生。

（四）

少年离去，她独立苍茫，站在原地，就像一棵坚持不肯老去的树，无视风霜年年催逼。

这是等待的姿势，不是等待一个人，而是等待时间，等待时间深处的无限可能。“保容以俟悦己，留命以待沧桑”，周汝昌这个句子曾让我心折。沧桑之后，万籁俱寂，我能否听到你的心声，揭晓命运给我预设的谜底？

万历三十二年，王先生七十大寿，马湘兰下定决心，要完成将近三十年未曾兑现的吴中之游。

二十多年来，她屡次说要去他的城市看望他，不知道说了多少回，有一次甚至要定下死约：中秋前后，纵风雨虎狼，亦不能阻我吴中之兴也——还是没能成行。人与人见面，可以如此地容易，也可以如此地难，他七十岁的这一年，不能再等待了，她买楼船，载婵娟，顺流而下，为先生寿。

这时，他们已经十六年不曾见面。

无论是十六年，还是二十多年，都是很长的一段时光，这样缓慢地酝酿出的一个庆典，自然隆重到了极限。在歌舞场中已经混出点声望来的马湘兰，还有本事营造出另一种奢华，她带了十五个能歌善舞的佳丽，住在王先生的百絮园里，为他缓凝丝竹，慢度新曲，朝歌夜弦，累月为欢。

王先生本人这样写道：绝缨投辖，履舄缤纷。四座填满，歌舞达旦。残脂剩粉，香溢锦帆，泾水弥，月媚，自夫差以来所未有。吴儿啧啧夸盛事，倾动一时。

马湘兰是这场盛事的主角，那些日子里，她容光焕发，眼神明亮，似乎有着无穷无尽的能量，她拼尽全部的气力，为他呈上一次华美的绽放，哪怕从此后萎谢了，也是心甘情愿的。

有一夜，很晚了，曲终人散，年轻的女孩都已回房休息，马湘兰一个人靠在化妆间的椅子上，还没有卸妆，微微有点疲惫。这时，王先生进来了，欢喜如焰芯似地轻轻一颤，马湘兰正待说什么，却见他镜子里看着她，她顺着他的目光看过去，镜中的自己，眉目潋潋，乌发如云，难怪他眼中有激赏之意。她心中怦然，等他的下文，他微笑着，开口了：

“卿鸡皮三少若夏姬，惜余不能为申公巫臣耳。”

翻译成白话，就是：卿今年二十明年十八，真像传说中的夏姬，可惜我不能做她的情夫申公巫臣啊。

他在开玩笑，但是过了。夏姬是春秋时人，史上最为放荡的女子之一，名妓李十娘刻了个印章曰“李十贞美之印”，余怀跟她开玩笑说，“美则有之，贞未必也”。十娘泣曰：“君知儿者，何出此言？儿虽风尘贱质，然非好淫荡检者流如夏姬、河间妇也。苟儿心之所好，虽相庄如宾，情与之洽也；非儿心之所好，虽勉同枕席，情不与之合也。儿之不贞，命也，如何？”余怀赶忙道歉，敛容谢之曰：吾失言，吾过矣。

余怀一句“不贞”，激起李十娘这么大反应，郑重其事地发表了一篇贞与不贞的告白，特别强调，她不是那放荡的“夏姬”，可见风尘中人，未必就自甘下流，莺声燕语的背后，亦有自己的坚持。

余怀与李十娘只是好友，说错了，可以更正，王稚登不同，马湘兰用心爱他那么多年，密密匝匝的情意，连缀起半生光阴，却原来，在他心中，自己不过是夏姬一般的人物，而且，他很是自负高洁地说，惜余不能为申公巫臣耳。

也许，他对她的救助，只是日行一善，这些年的通信，是闲着也是闲着，他根本瞧她不起，这不是错，他的错误在于，这么久之后，他才让她知道，使她不能在真相之前戛然而止，把一个华丽谢幕，变成了黯然收梢。

马湘兰应该没说什么，所以王稚登很不当回事地写进了文章中，我猜，他一定忽略了一种破碎的声音，不只是她的心，还有她的容颜，她那惨淡经营、不肯老去的容颜，在那一刻支离破碎。

江湖上再无常青树，马湘兰在于史无载的某个夜晚老去。

亦只能萎谢了。她回到秦淮河畔，大病一场，有一日，她意识到自己大限已至，平静地燃灯礼佛，沐浴更衣，端坐而逝。

（五）

死讯传到王稚登那里，他悲痛之余，挥笔写下挽诗一首：

歌舞当年第一流，
姓名赢得满青楼。
多情未了身先死，
化作芙蓉也并头。

前三句是显摆，第一流的女子可是暗恋我王稚登的哦，至死都“多情未了”。“化作芙蓉也并头”是押韵，总体说来，水准一般。

是不是对王稚登太苛刻了些？谁还没有个失言的时候，怎能为一句话，就把人全盘否定？但是，先不说有些错误是不能原谅的，脱口而出的话，更能透露自己真实的想法，我们且来看，这位二哥王稚登，到底是怎样一个人物。

除了书法家这一身份，他同时还是制作假古董的高手，如果说这还无伤大雅，下面说到的这件事，性质就有点恶劣了。沈德符《敝帚斋余谈》里记载，有个叫傅金沙的官员，原本文采风流，为政清廉，在吴中做知县时，王稚登请他去家中饮酒，却暗藏名妓于内室，等他喝高了，无力自控，唤出来荐以枕席。明朝时候，官员随意宿娼，也是违纪行为，王稚登抓住了傅大人的小辫子，把他像提线木偶似的牢牢控制在手中，为己所用。

这办法原理简单，效果不错，现在还屡见于官场，影视剧里也多有表现，只是，弄这种事的人，多猥琐下作呀，真看不出，被佳人暗恋的可能。

还是在很多年前，看张洁的小说，《爱是不能忘记的》，两个不可以相爱的人，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。男子是一位缄默的长者，华发高贵，气质澄明如水晶，每当女主人公在人群中，隔着距离，噪音，浑浊的空气，远远地看着他，就有一种热泪盈眶的冲动。

写得真美。

N年之后，张洁推出《无字》，堪称《爱》的续集，还是那俩人，但不再是“同心而离居，忧伤以终老”，他们走到了一起。缄默变成了心机，痴恋变成了纠缠，共守的时日太长，有的是时间相互看破，当他们撕破脸皮，气急败坏，花样迭出，穷形尽相，我这个资深读者，感到了某种眩晕。

最浪漫的事是没有后来的事，若是没有后来，怎知道那被距离神圣化了的对方，原来也有肮脏的鼻孔？马湘兰的故事也如是，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里，他们的交往其实并不多，主要通过信件，而信件是可以斟酌、修改的。

距离产生美，因距离中的虚空，由人们的向好之心填充，就算她隐约知道，他是怎样一个人，也不要紧，她出色的想象力，想要爱的本能，就像一只擅长描画的笔，把他涂改得面目皆非，有了超现实的美。

也可以叫做自欺欺人，可是，作为看客当然是清醒明白的我们，就不曾这样自欺欺人过吗？想要爱的心情常有，值得爱的人，却并不常在，我们只能拿一个具有可能性的人来包装，我们，其实是爱上爱情。

但无须嘲笑，也不必同情，爱上爱情的女子，原本就把“爱”，看得比“爱人”更重要，马湘兰辞世时是如此平静，她应该，已经拥有了化解一切的智慧。

我爱你，但与你无关。

拍过中国版的《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》的徐静蕾，在某个广告里这样说。

附录一

王稚登《马姬传》

嘉靖间，海宇清谧，朝野熙熙，江左最称饶富，而金陵为之甲。平康诸姬，先后若尔人风流艳冶、鹄黑鸦黄、倾人城国者何限？在马姬先者，刘、董、罗、葛、段、赵，与姬同时者，何、蒋、王、杨、马、褚，青楼所称十二钗也。马氏同母姊妹四人，姬齿居四，故呼四娘。小字玄儿，列行曰守真，又字月娇，以善画兰，号湘兰子，而湘兰独著，无论宫掖戚畹、王公贵人、边城戍士、贩夫厮养，卒虽乌丸屠各、番君狷长之属，无不知马湘兰者。湘兰名益噪，诸姬心害之，及见马姬，高情逸韵，濯濯如春柳早莺，吐辞流盼，巧伺人意，人人皆自顾弗若也。

姬声华日盛，凡游闲子沓拖少年走马章台街者，以不识马姬为辱，油壁障泥杂沓户外。池馆清疏，花石幽洁，曲室深闳，迷不可出。教诸小鬟学梨园子弟，日为供张燕客，羯鼓胡琵琶声与金缕红牙相间，北斗阑干挂屋角犹未休。虽缠头锦堆床满案，而金凤钗、玉条脱、石榴裙、紫襦挡常在子钱家，以赠施多，无所积也。祠郎有墨者以微谴逮捕之，攫金半千，未厌，捕愈急。余适过其家，姬被发徒跣，目哭皆肿，客计无所出，将以旦日白衣冠送之渡秦淮。会西台御史索余八分书，请为居间，获免。姬叹：“王家郎有心人哉！”欲委身于我。余谢姬：“念我无人爬背痒，意良厚；然我乞一丸茅山道士药，岂欲自得姝丽哉！脱人之厄而因以为利，去厄之者几何？古押衙而在，匕首不陷余胸乎？”由是不复言归我，而寸肠绸缪，固结不解。正犹禅人云：“如鱼饮水，冷暖自知。”亦惟余与姬两心相印，举似他人，不笑即唾耳。

乌江一少年游太学，慕姬甚，一见不自持，留姬家不去。俄闻门外索逋者声如哮虎，立为偿三百缗，呵使去。姬本侠也，见少年亦侠，甚德之。少年昵姬，欲谐伉俪，指江水为誓，大出橐驼，治耀首之饰，买第秦淮之上，用金钱无算；而姬击鲜为供具仆马，费亦略相当。是时姬正五十，少年春秋未半也，锦衾角枕相嬲婉久，而不少觉姬老，娶姬念愈坚。姬笑曰：“我门前车马如此，嫁商人且不堪，外闻我以私卿犹卖珠儿，绝倒不已。宁有半百青楼人，才执箕帚作新妇耶？”少年恋恋无东意，祭酒闻而施夏楚焉，始鞅鞅去。

盗闻之，谓姬积钱货如山，暮入其室，大索宝玉。不满望，怒甚，尽斩书画玩好，投池水中。姬贫乃次骨。后楼船将军于江中捕得盗，搜其篋，出马氏负子钱家券累累，而后知姬室中靡长物也。然其侠声由此益著。

先是，姬与余有吴门烟月之期，几三十载未偿。去岁甲辰秋日，值余七十初度，姬买楼船，载婵娟，十五五，客余飞絮园，置酒为寿。绝纓投辖，履舄缤纷满四座，丙夜歌舞达旦，残脂剩粉，香溢锦帆。泾水弥，月氤氲，盖自夫差以来，龙舟水殿，弦管绮罗，埋没斜阳荒草间，不图千载而后，仿佛苕萝仙子之精灵，鸾笙凤吹，从云中下来游故都，笑倚东窗白玉床也。吴儿啧啧夸美，盛事倾动一时。未几，复游西湖。梅雨淹旬，暑气郁勃，柔肌腻骨不胜侵灼，遂决西归之策，曰：“明年枫落吴江，再过君家三宿，邀君同刺蜻蛉舟，遍穷

两高三竺之胜，不似今年久客流连，令主人厨中荔枝鹿脯都尽也！”余方小极，扶病登舟送之。射渎分袂之顷，姬握手悲号，左右皆泣，余亦双泪龙钟，无干袖矣。比苍头送姬自金陵返，述姬所以悲号者，怜余病骨尪然，不能俟河清也。呜呼，孰意姬忽先朝露哉！

余别姬十六寒暑，姬年五十七矣，容华虽小减于昔，而风情意气如故，唇膏面药，香泽不去手，鬓发如云，犹然委地，余戏调：“卿鸡皮三少如夏姬，惜余不能为申公巫臣耳！”归未几，病暍已。病瘵下，皆不在死法中，医师妄投药，绝口不能进粥糜水食者几半月。先是，姬家素佞佛，龛事黄金像满楼中，夜灯朝磬，奉斋已七年。将逝之前数日，召比丘礼梁武忏，焚旃檀龙脑，设桑门伊蒲之饌，令小娟掖而行，绕猊座胡跪膜拜，连数昼夜不止。趣使治木狸首，具矣，然后就汤沐，衿服中裙，悉用布。坐良久，瞑然而化。此高僧道者功行积岁所不能致，姬一旦脱然超悟，视四大为粉妆骷髏，华囊盛秽，弃之不啻敝屣，非赖金绳宝华之力，畴令莲花生于火宅乎？彼洛妃乘雾，巫娥化云，未离四天欲界，恶得与姬并论哉！

姬稍工笔札，通文辞，擘笺题素，裁答如流，书若游丝弱柳，婀娜媚人，诗如花影点衣，烟霏著树，非无非有而已。然画兰最善，得赵吴兴、文待诏三昧，姬亡后，广陵散绝矣！

姬姿容虽非绝代，而神情开朗，明忝艳异，方之古名妓，何忝苏小、薛涛、李娃、关盼诸人之亚匹与！胡不择名流事之，纵未能贵齐汧国，燕子楼中不堪老乎？欲作王家桃叶、桃根！余强学吾宗处仲解事，事遂不谐。以此负姬，惜哉！侠骨虽香，不逮蝉蜕污泥耳。

附录二

马湘兰致王稚登书札八封

昨事恼怀帖

昨事恼怀，不可胜言，恨不能借北方朱旗星剑，摄提此恶，以雪忿耳。日来作何状，早已令僮往马府奉候，有一帖一大翠，想入目矣。满拟□日必过馆中，不意又作空想。奈何奈何。十年心事，竟不能控，此别更不知相逢于何日也。自做小袋一件、绉纱汗巾一方、小翠二枝、火熏一只、酱菜一盒奉上。又乌金扣十付，致夫人。又兰花一卷，匆匆不堪，俟便再从容图一卷寄上。不尽之情，惟君亮之亮之。途中酷暑，千万保重，以慰鄙怀。临行不得一面，令人怅然，不知能同此念否？至吴中千万调图书寄我，幸毋相忘。至嘱至嘱。玉体千万调摄，毋为应酬之劳致伤元神也。玄儿叩首拜复。百穀二郎亲目。早有柬致足下，幸查明复我，千万千万。

准游吴中帖

客岁拟今春准游吴中，以遂夙愿，不意竟为势阻，不克舒遂鄙怀，奈何奈何。屡辱手教远遗，垂惠贐贐，令人感刻肺腑。蒲柳之材，曷能当此，深谢深谢。第此缘未识何日方酬也。捧读手书，恨不能插翅与君一面，其如心迹相违，徒托诸空言而已。良宵夜月，不审何日方得倾倒，令人念甚念甚。即欲买舸过君斋中，把酒论心，欢娱灯下，奈暑甚，难以动履，又不能遂此衷。薄命如此，恐终不能如愿也。言及于此，心甚凄然。王郎曾垂怜一二否。适因家事，匆匆不及细陈。中秋前后，纵风雨虎狼，亦不能阻我吴中之兴也。君当留神，何如。冗中执笔，草草数语附复，殊不尽言。天暑，千万珍调，毋致伤元神，至嘱至嘱。临书不胜凄咽，惟心照。百穀二哥亲拆。端阳月十四日卯时马玄儿端肃拜。

外寄西洋夏布直一袋、熟罗汗巾香袋一枚。伴絨又具古镜一面、紫铜锁一把、领一根、香茶二封，幸检入奉尊夫人。

大房被害帖

久疏问候，情殊歉然，相爱如君，定能心照之也。吴中之约屡失，因有所绊。前从者回，曾具书内，想亦知之矣。昨者，大房被害，余波及之，迄今郁郁于怀，恨不得与故人一倾诉耳。奈何奈何。金春元在京甚为贱子不平之怒。吾兄闻此，亦为贱子怜之否。兹因绍玉居士之便，郊外归馆，灯下作此奉候，匆匆不及细陈。遥想丰神，望之如渴，心事万种，笔不能尽，谅罗居士口详之也。会晤无期，临书凄咽，惟心照。登哥亲目。仲春廿四日灯下玄妹具启。

自制五彩大领一根寄夫人，乞笑留。喜鹊报冤一册寄上奉看。左冲。

惠兰帖

屡承垂怜，使贱子感刻肺腑，没世不能忘也。昨勉强赴朱老八酌，致天明方回，妹之怀抱颇不加（佳），不胜其劳，朝来遂尔成疾。奈何奈何。早幕中辱兰花之惠，兼聆文翰，如睹玉语，午余乞降玉一话今夕，万不

获已之事，俟面控诉。文驾明日是必不可发行，既垂怜如此，岂不缓二三日，千万千万。余悻惟面悉。百谷二哥亲目。薄命妹马月娇力疾拜。

梦江事今日曾定否。慎。

苦雨帖

苦雨无端，凉旌旆不果东还也。来晨过馆，一叙何如。尊扇少顷完上，余不尽。即日娇妹书复百谷长兄侍史。

白溪兄乞为致意。

玉诺帖

朝托纁溪兄来复，恳鼎力而玉诺无辞，此心感激，何可言喻。但千钧之担，皆赖于君，小有不妥，则命不可保，望君终始周旋。迫切之至，欲语复塞。诸惟心照不尽。百穀二哥亲目。即日马月娇端肃具。

握手论心帖

昨与足下握手论心，至于梦寐中聚感，且不能连袂倾倒，托诸肝膈而已。连日伏枕，惟君是念，想能心亮也。贱恙已渐愈矣。望再缓三二日，当与足下尽控鄙衷也。力疾草草复。宴罢千万降步一面，颀望颀望。心绪如织，不及细陈，惟心照。二哥学士知己。娇妹力疾拜。

文驾帖

文驾此来，满拟倾倒心事，以酬千金之意。不意命蹇多乖，遂致大病伏枕，惟泪沾沾下也。闻明日必欲渡江，妹亦闻之必碎，又未知会晤于何日也。具言及此，悲怆万状。倘果不遗，再望停輿数日，则鄙衷亦能尽其万一也。病中草草，不尽欲言。惟心心亮。今日千万过我一面，庶不负虚待。专俟专俟。二兄至契亲目。病妹玄儿伏枕具上。

外青幌一方、鸳鸯袋一枚、香袋一枚、牙杖一对、粗扇一柄奉用。又月下白绡一端奉令政夫人。